

证券代码：000403

证券简称：ST生化

公告编号：2017-021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查询，截止2017年5月16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振兴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振兴集团”）所持公司5500万股股票的质押已解除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 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股份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
振兴集团	是	500	2008年7月1日	2017年2月21日	深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	8.11%
振兴集团	是	5,000	2008年7月1日	2017年5月2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	81.14%
合计		5,500				89.25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振兴集团所持公司 5500 万股股票的质押，主要是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形成。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14 日发布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2-061、2016-110。截至目前，公司相关银行借款已偿还完毕，振兴集团所持公司 5500 万股股票的质押已解除。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振兴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61,621,0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61%。除上述已解除质押外，振兴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无其他质押情况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七日